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作为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兆点胶”、“上市公司”、“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卓兆点胶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 项目                       | 工作内容                  |
|--------------------------|-----------------------|
| 1.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                       |
|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 是                     |
|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 0 次                   |
|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                       |
|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 上市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
|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 是                     |
|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                       |
|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 每月 1 次                |
|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 是                     |
|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                       |
|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 0 次，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文件     |
|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 0 次，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文件     |
|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 0 次，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文件     |
| 5. 现场检查情况                |                       |
| （1）现场检查次数                | 2 次                   |

|                      |  |
|----------------------|--|
| (2)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 不适用  |
|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  |
| (1)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 <p>2024 年度，保荐机构发表 5 次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p> <p>《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p> |
|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 不适用  |
| 7.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  |
|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 无  |
|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 不适用  |
|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 不适用  |
| 8.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  |
| (1) 培训次数             | 2 次  |
| (2) 培训日期             | 2024 年 3 月 12 日、2024 年 9 月 25 日  |
|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 <p>1、第一次培训着重讲解了《上市公司 2023 年年报编制工具使用及报送注意事项》以及《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业务培训》，对年报编制和披露事宜进行讲解，同时对相关人员的提问进行解答和交流。</p> <p>2、第二次培训着重讲解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减持和持股管理》以及《北交所减持制度解读》，对北交所减持制度进行讲解，同时对相关人员的提问进行解答和交流。</p>  |
| 9.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 无  |

##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 事项   | 存在的问题   | 采取的措施   |
|--|---|---|
| 1. 信息披露                                      | 无   | 不适用   |
|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 无   | 不适用   |
| 3. 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 无   | 不适用   |
|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 无   | 不适用   |
|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 无   | 不适用   |
| 6. 关联交易                                      | 无   | 不适用   |
| 7. 对外担保                                      | 无   | 不适用   |
| 8. 购买、出售资产                                   | 无   | 不适用   |
| 9. 对外投资                                      | 无   | 不适用   |
|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 无   | 不适用   |
|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 <p>受宏观环境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水平较上年有所下滑。</p> <p>受终端应用领域需求变动的影 响，致使公司2024年度订单量未达预期以及部分项目由于客户内部流程等因素未能在报告期内完成验收工作，导致公司2024年整体收入水平下降；同时，公司2024年度在产业布局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但这些新兴业务板块尚处于起步阶段，短期内难以形成规模化订单，无法快速带来财务收益；综合上述因素，导致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出现亏损。</p> | <p>向公司了解业绩下滑的原因，督促公司采取积极措施改善生产经营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p> |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 是否履行承诺 |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
|------------------|--------|---------------|
| 1.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函 | 是      | 不适用           |

|                                   |   |     |
|-----------------------------------|---|-----|
| 2. 关于公司上市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函              | 是 | 不适用 |
| 3.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4.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是 | 不适用 |
| 5.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 是 | 不适用 |
| 6.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函 | 是 | 不适用 |
| 7.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措施及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8.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是 | 不适用 |
| 9.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 是 | 不适用 |
| 10.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函                  | 是 | 不适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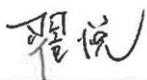
#### 四、其他事项

| 事项                          | 说明 |
|-----------------------------|----|
| 1.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 无  |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 无  |
| 3. 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 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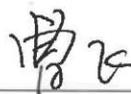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翟悦



曹飞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9 日

